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總收文

有直

字第

0265號

5221
13264

事由

豫鄂豫應城霍亂生症
函准調卸並請派員
查辦並請派員查辦
並請派員查辦

成虎

日文

別

件附

登部

主席

秘書長

廳長

處長

行
劉良

三六

稿擬科員

王季耕

檔案
字第
235

稿

秘書長
鄭祥

饒樂

司

中華民國

年

三月八日
時封發

三月八日
時蓋印

三月八日
時校對

三月八日
時繕寫

三月八日
時判行

三月八日
時核簽

二月廿日
時擬稿

三月八日
時交辦

31年
3月31日
時
書室

代底

黃三區曹東青員：廿一年元月廿七日午

陸字第

卅

第

代

志

。

廣

應

城

雲

黃

序

第

編

陷

孫

分

專

志

。

廣

應

城

雲

黃

序

陳

。

庚

業

印

。

廣

應

城

雲

黃

序

。

廣

應

卷二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三月廿三日收到

2217

事由

轉報應城雲夢安陸等縣關於調節並保持游擊戰區物資一案無法推行電祈鑒核由

附件

擬辦

批示

湖北省政府主席陳鈞鑒查前奉鈞府省建三施特一三五二號庚代電訂定調節並

代電

三二五元

平字第

1441

號

湖北省政府主席陳鈞鑒查前奉鈞府省建三施特一三五二號庚代電訂定調節並

保持游擊戰區物資應行注意改善事項一案當經轉飭各縣遵辦在卷茲據應

城雲夢安陸等縣呈以各該縣淹陷日久均在隨縣設置行署隔屬遙領對於上項改

3月20日(星期三) 青島字第 0265

善辦法無法推行等情除督飭其他各縣積極遵辦外謹電請鈞府鑒核示遵湖北

省第三區行政督察專員曹勗公出秘書張曙辰代子感平叩

監印顧勳